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部分项目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部分项目变更的议案》《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经公司审慎研究论证，拟对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投资金额及结构进行优化调整，并同步进行相应的延期。本事项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部分项目变更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14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8,471,7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9.8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50,826,094.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57,345,701.2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3,480,392.77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1年11月4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21]4261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1年11月12日分别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及保荐人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为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并进行严格的管理。

二、前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地点并延期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计划进度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自动化设备技术升级项目”“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地点，并且同意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将“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自动化设备技术升级项目”“研发中心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从2022年12月调整至2024年12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8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计划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2）。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强瑞精密装备有限公司为“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的实施主体以及增加“深圳市龙华区侨安科技园A栋厂房1楼”作为“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的实施地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3）。

公司于2024年7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观光路1301号银星科技园1号厂房1-2层”为“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的实施地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7月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9）。

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强瑞精密装备有限公司为“自动化设备技术升级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及“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以及调整“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自动化设备技术升级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及“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3）。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进度（%）
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	13,471.20	6,256.59	46.44%
自动化设备技术升级项目	6,575.22	907.86	13.82%
研发中心项目	9,971.70	2,399.76	24.07%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3,613.00	256.36	7.10%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4,178.09	104.45%
合计	37,631.12	13,998.66	--

注：以上数据因四舍五入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投资进度超过100%是因为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理财获得利息收益；相关数据尚未经审计。

（二）使用超募资金购买资产暨对外投资

1、公司于2022年1月2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资产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共计4,050万元人民币对强瑞精密制造（昆山）有限公司【曾用名：昆山市福瑞铭精密机械有限公司（2017-10 至 2024-08）】（以下简称“昆山强瑞”）进行投资，本次增资及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昆山强瑞51.00%的股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3,150万元用于对昆山强瑞的投资事宜。

2、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超募资金购买资产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000万元及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4,085万元，共计5,085万元，用于对深圳市三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焯科技”）、东莞维玺温控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玺温控”）、深圳市维德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德精密”）进行投资，交易完成后公司分别持有三焯科技49%股权、维玺温控49%股权、维德精密51%。公司已完成全部超募资金款项支付。

（三）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1、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4,500万元，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具体根据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超募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8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3）。2022年度，公司合计使用2,00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2023年5月10日，公司已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2,000万元超募资金。

2、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4,800万元，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具体根据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超募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8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9）。2023年度，公司合计使用2,80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2024年4月16日，公司用于暂时性补流的2,800万元超募资金已全部归还。

3、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3,500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87%，用于与公司的年度分红、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1）。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关于本次调整的情况

（一）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现阶段及未来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审慎研究，拟对“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进行实施地点变更、投资金额及结构调整并同步延期，具体情况如下：

1、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变更前实施地点	变更后实施地点
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	强瑞技术 强瑞装备	1、深圳市龙华区观湖上坑社区侨安科技工业园 D 栋厂房 1 楼； 2、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观清路 4 号金美威第二工业园 B 栋 1 楼 101-1； 3、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观光路 1301 号银星科技园 1 号厂房 1-2 层。	1、深圳市龙华区观湖上坑社区侨安科技工业园 C 栋厂房 1-5 层； 2、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观光路 1301 号银星科技园 1 号厂房 1-4 层。

2、项目延期情况

结合目前“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调整项目投资金额及结构情况下，拟将该项目建设周期截止日期从2024年12月延期至2026年12月。

3、投资金额及结构调整情况

综合考虑下游市场的行业发展状况，客户需求情况等，公司拟将“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的投资规模由13,471.20万元增加为15,971.20万元。本次扩大“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投资金额主要系拟搭建“散热零部件”相关的生产车间，购置相关生产加工及组装设备等，同时投入相应资金租赁厂房并装修，并安排部分铺底流动资金投入等所致。

本次调整是公司加大主营业务投资，扩大产能的必要举措，符合公司的经营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完善业务布局，提升综合竞争优势。

本次变更前后“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的内部结构调整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类型	变更前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变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差异（负数代表节余）（万元）
一	场地及设备费用	11,497.84	13,959.54	2,461.70
1	场地租赁及装修费	473.34	1,847.06	1,373.72
1.1	厂房租赁费	313.34	1,489.74	1,176.40
1.2	厂房装修费	160.00	357.32	197.32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11,024.50	12,112.48	1,087.98
二	预备费	559.23	297.55	-261.68
三	铺底流动资金	1,414.13	1,714.10	299.97
四	项目总投资	13,471.20	15,971.20	2,500.00

公司“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进一步扩大投资规模所需要的增量资金，

主要来源于公司另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即“信息化建设项目”缩减投资规模所产生的资金2,500.00万元。公司缩减“信息化建设项目”投资规模的相关情况详见后文。新增的散热器生产车间主要位于公司新租赁的银星科技园厂区内。公司按照实际业务需要将原规划用于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的募集资金变更为用于扩大生产规模并产生直接的经济效应，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并提升股东价值。

4、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原因

(1) 项目延期原因

公司“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的原定实施主体为强瑞技术，公司于2024年增加全资子公司强瑞装备为实施主体。“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投资进展较慢并需延期的主要原因如下：

一方面，近年来公司全资子公司强瑞装备为了扩大夹治具及零部件产能，新租赁了较多场地并采购了较多生产加工设备，但公司未将强瑞装备纳入实施主体范畴，使得前述扩产投资支出未能使用募集资金，从而较大程度上导致公司“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的资金使用进度较慢。据测算，2021-2023年期间强瑞装备为扩大产能累计投入资金约7,384万元（不含新招聘人员的工资、铺底流动资金等费用）。除此之外，强瑞技术在实施“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的过程中，主要使用募集资金支付设备购置款，未用于支付厂房租金、厂房装修、相关人员薪酬及铺底流动资金等。据测算，该等未使用募集资金支付的费用金额约为380万元（不含新招聘人员的工资、铺底流动资金等费用）。假设公司及时将强瑞装备纳入“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将强瑞技术因实施该募投项目的相关费用都计算在内，则截至2023年末公司“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比例即已接近90%。

另一方面，近年来公司主打的移动终端电子产品细分市场需求疲软，逐年有所萎缩，再加上公司核心客户华为持续受到美国的制裁，导致公司2021-2023年期间订单增长速度有所放缓。该等情形使得公司“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原实施主体（即强瑞技术）的扩产需求与规划该项目时存在较大差异。鉴于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较大，若不考虑市场需求情况在短期内集中投入，项目的投资回报可能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了切实保障公司经营业绩和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制定了较为稳健的项目投资计划，即充分评估客户订单增量情况和公司

市场开拓效果，在较大程度确保现有设备产能利用率的基础上，采用分批建设、分批投产的策略，根据公司产能扩张需要开展项目投资。

基于前述情况，公司“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的整体投资进度较为缓慢，并需进一步延期。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调整，是公司基于自身实际情况，综合考虑了募投项目进展、客户需求、市场环境等因素而审慎做出的决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未来公司将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加强对项目建设的统筹协调和进度监督，确保顺利完成“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的实施，实现预期效果。

（2）项目投资金额及结构调整原因

近年来公司的业务已拓展至散热器相关产品细分领域，能够在各种型材散热器、冲压焊接散热器及铲齿散热器等普通散热器的基础上搭载风冷及液冷核心器件，满足客户的定制化需求。散热器作为各类电子产品的重要结构部件，应用领域广泛。交直流逆变器、新能源汽车、工业或家庭用储能设备、云计算服务器、4G/5G移动设备及通讯基站、医疗设备、消费类电子产品、LED照明产品等领域都涉及散热及热管理系统的应用，该细分领域的市场潜力较大。目前，公司散热器产品主要应用于ICT、新能源、医疗等下游行业，公司已与散热器终端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为响应市场需求，公司拟基于目前所具备的技术实力和客户储备情况等，进一步丰富“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的投资内容，新建散热器产品相关产线和车间，更好地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订单需求。

本次调整后，项目计划继续建设2年，投资总额为15,971.20万元，其中场地租赁及装修费1,847.06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12,112.48万元，预备费297.55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714.10万元。具体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总额				
		合计	比例	T+0年	T+1年	T+2年
一	场地及设备费用	13,959.54	87.40%	6,256.59	3,149.35	4,553.60
1	场地租赁及装修费	1,847.06	11.56%	300.16	873.45	673.45
1.1	厂房租赁费	1,489.74	9.33%	142.84	673.45	673.45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总额				
		合计	比例	T+0年	T+1年	T+2年
1.2	厂房装修费	357.32	2.24%	157.32	200.00	-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12,112.48	75.84%	5,956.43	2,275.90	3,880.15
二	预备费	297.55	1.86%	-	160.95	136.61
三	铺底流动资金	1,714.10	10.73%	-	1,714.10	-
四	项目总投资	15,971.20	100.00%	6,256.59	5,024.40	4,690.21

5、项目可行性和预期收益的重新论证

公司预计在新的实施周期内完成该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较高，主要基于：①公司将全资子公司强瑞装备纳入该项目实施主体范围后，公司和强瑞装备的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需求均能使用该项目的资金予以满足。强瑞装备主要聚焦于向苹果产业链客户销售精密治具、零部件等产品，现阶段强瑞装备的收入基数尚较低，凭借较为丰富的产品设计经验，成熟的精密加工能力和在果链核心厂商客户处的良好口碑，强瑞装备未来两年的订单需求预计仍将保持较高增速，从而具备较强的扩产需求；②公司通过前期对外投资三烨科技等主体，已具备相关的研发和生产能力，并具备一定的客户资源。散热器产品细分领域的市场空间较大，公司预计未来几年的散热器产品订单需求量将保持较高增速。为此，公司拟进一步扩大散热器产品相关产线的产能，在“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中加大投资，搭建“散热器产品相关产线和车间”，并投入相应的募集资金；③华为智能手机业务所面临外部技术限制有所突破，其对公司的采购需求有所恢复；再加上公司对比亚迪等重要客户开拓效果的进一步显现，2024年以来公司在原有业务层面的订单增速有所提升，一定程度上也促使公司需进一步提高相关专用产线的产能，并投入相应金额的募集资金。

公司预计在新的实施周期内完成该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较高，且能达到预期的收益。

（二）自动化设备技术升级项目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现阶段及未来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审慎研究，拟对“自动化设备技术升级项目”进行实施地点变更并延期，具体情况如下：

1、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变更前实施地点	变更后实施地点
自动化设备技术升级项目	强瑞技术 强瑞装备	1、深圳市龙华区观湖上坑社区侨安科技工业园 D 栋厂房 1 楼； 2、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观清路 4 号金美威第二工业园 B 栋 1 楼 101-2； 3、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观光路 1301 号银星科技园 1 号厂房 1-2 层。	1、深圳市龙华区观湖上坑社区侨安科技工业园 C 栋厂房 1-5 层； 2、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观光路 1301 号银星科技园 1 号厂房 1-4 层。

2、项目延期情况

结合目前“自动化设备技术升级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项目建设内容没有调整的情况下，拟将该项目的建设周期截止日期从2024年12月延期至2026年6月。

3、项目延期的原因

公司“自动化设备技术升级项目”主要系通过购买生产、检测及其他设备，对现有的自动化设备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扩大公司的自动化设备产品产能。该项目实际投资进度远低于计划进度，并需延期的主要是因为近年来公司主要下游行业之一移动终端电子产品行业的市场容量逐年下滑，公司从该细分行业获取的设备产品订单增速较慢，低于预期较多，使得公司整体的设备订单金额增速较为缓慢。公司如果强行开展该项目的投资，将导致自动化设备产能过剩，对于公司的经营业绩不利。公司从切实保障股东利益和经营业绩出发，按照自身产能情况和客户自动化设备订单需求等，有意延缓该项目的实施进度。

基于前述情况，公司“自动化设备技术升级项目”的整体投资进度较为缓慢，并需进一步延期。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基于自身实际情况，综合考虑了募投项目进展、客户需求、市场环境等因素而审慎做出的决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未来公司将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加强对项目建设的统筹协调和进度监督，确保顺利完成“自动化设备技术升级项目”的实施，实现预期效果。

本次调整后，项目计划继续建设1.5年，投资总额为6,575.22万元，其中场地租赁及装修费418.51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5,221.00万元，预备费281.98万元，铺底流动资金653.73万元。具体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总额				
		合计	比例	T+0 年	T+1 年	T+1.5 年
一	场地及设备费用	5,639.51	85.77%	907.86	2,591.76	2,139.90
1	厂房租赁费	258.51	3.93%	4.71	126.90	126.90
2	厂房装修费	160.00	2.43%	158.67	1.33	-
3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5,221.00	79.40%	744.47	2,463.53	2,013.00
二	预备费	281.98	4.29%	-	164.99	116.99
三	铺底流动资金	653.73	9.94%	-	653.73	-
四	项目总投资	6,575.22	100.00%	907.86	3,410.48	2,256.89

4、项目可行性和预期收益的重新论证

在前期主攻苹果系精密夹治具的基础上，2024年以来公司在苹果系设备类产品上也取得了一定的突破，对于部分特定组装设备和设备模组的技术实力得到客户的认可，公司预计在该等设备将成为未来重要的收入增长点；此外，经过前期较长时间的研发积累和技术验证，公司在汽车电子组装设备领域的订单也逐渐增加。为了更好地满足客户的交期要求，公司确需进一步扩大设备类产品的生产加工及组装产能。为此，公司预计在新的实施周期内完成该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较高，且能达到预期的收益。

（三）研发中心项目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现阶段及未来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审慎研究，拟对“研发中心项目”进行实施地点变更、调整投资金额、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具体情况如下：

1、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变更前实施地点	变更后实施地点
研发中心项目	强瑞技术 强瑞装备	1、深圳市龙华区观湖上坑社区侨安科技工业园 C 栋厂房 4 楼 2、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观光路 1301 号银星科技园 1 号厂房 1-2 层	1、深圳市龙华区观湖上坑社区侨安科技工业园 C 栋厂房 1-5 层； 2、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观光路 1301 号银星科技园 1 号厂房 1-4 层。

2、项目延期情况

结合目前“研发中心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拟将该项目建设周期截止日期从2024年12月延期至2026年6月。

3、投资金额及结构调整情况

为合理、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保证项目全面、稳步推进，经公司审慎研究，拟优化调整“研发中心项目”内部投资结构，项目投资总额由9,971.70万元变更为5,796.70万元。

一方面，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公司从切实保障公司股东利益和经营业绩出发，拟暂缓本项目“研发中心场地购置”及“研发中心场地装修”的投资，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留待用于经济效应良好的投资项目；

另一方面，公司计划将原规划用于研发设备购置的大部分资金用途变更为实施具体研发项目，并用于支付研发人员工资等，涉及该项投资内容调整的金额为3,051.07万元。

本项目的具体调整如下：

项目	原项目规划	变更后规划	备注
项目名称	研发中心项目	研发中心项目	不变
实施地点	购置场地	租赁场地	变动
实施主体	强瑞技术、强瑞装备	强瑞技术、强瑞装备	不变
投资内容	购置场地并装修、购置设备、发放研发人员工资等	购置设备、发放研发人员工资等	暂缓场地购置计划，资金封存于募集资金专户中；部分设备购置资金用于实施具体研发项目。

该项目变更前后投资结构调整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类型	变更前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变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差异（负数代表节余）（万元）
一	工程及设备费用	7,312.70	86.63	-7,226.07
1	场地投入	4,175.00	（暂缓）	-4,175.00
1.1	研发中心场地购置	4,050.00	（暂缓）	-4,050.00
1.2	研发中心场地装修	125.00	（暂缓）	-125.00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3,137.70	86.63	-3,051.07
二	实施费用	2,659.00	5,710.07	3,051.07

序号	项目类型	变更前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变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差异（负数代表节余）（万元）
1	研发人员费用	2,299.00	5,350.07	3,051.07
2	研发其他费用	360.00	360.00	-
三	项目总投资	9,971.70	5,796.70	-4,175.00

4、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原因

（1）项目延期原因

公司“研发中心项目”进展缓慢并需延期的主要原因如下：

一方面，募投项目建设期内，受国内外经济形势不明朗、办公楼地产价格持续低迷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公司出于审慎使用募集资金以及更好地保障公司股东利益等考量，一直未按原定计划购入研发办公场所。公司主要通过整合现有研发办公场所及相关资源来满足研发人员办公需要；

另一方面，公司原设计该项目时主要考虑随着公司客户数量和订单量的大幅增加，主动和需求响应式研发活动以及样机、样品制造和验证的需求也将大幅增加，并拟建设研发实验室和独立的研发打样车间，为此规划了较大金额的研发设备购置需求。项目建设期内，公司的客户数量和订单量增长和预期的情况差异较大，基于公司经营业绩为重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考虑，公司暂未按计划建设研发实验室和独立的研发打样车间，主要沿用原有的研发打样模式。鉴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早年预期情况之间存在的差距，使得公司权衡利弊之后做出放缓投资的决定。

正是因为研发场地购置和研发设备购置计划未按期推进，导致公司“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进度缓慢。

（2）暂缓场地购置计划的原因

公司拟暂缓“研发中心项目”中的场地购置计划并将相关的募集资金予以封存的主要原因如下：

一方面，公司希望将研发设计人员尽可能与公司市场人员、生产车间、管理办公室等保持在较近的距离内，以便于确保管理便利度和协同效应。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将主要集中于侨安科技工业园、银星科技园厂区内，经过实地考察和咨询沟通，公司暂无法找到符合要求的场地并进行购置；

另一方面，公司一直在与当地政府密切沟通，希望能拿地自建厂房、车间和生产、办公、研发等场地。由于公司所处的深圳市龙华区土地紧张，公司拿地的

进度缓慢。与此同时，近期国内房地产市场持续下行，现阶段购置第三方房产，可能承担房地产市场下行带来的损失，不利于保障股东利益。

(3) 项目投资结构调整原因

根据行业惯例和公司自身业务特点，公司研发费用构成中以人工投入为主，材料投入及研发设备折旧摊销等费用的占比相对较低。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预计未来仍然需要建立独立的研发打样车间和研发实验室，并购置配套的研发设备等，但是可能需要较长的时间周期，公司预计无法在未来1.5年内达到该等条件。因此，为了更好地保障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确保信息披露的准确性等，公司计划将大部分的研发设备购置资金变更为实施具体的研发项目。具体包括“汽车车身焊接治具”“智能驾驶模块全自动化测试设备”“车载多媒体模块全自动化测试”“新能源汽车电池大电流测试探针”“新能源汽车防水测试检漏仪”等研发课题和项目。后续公司购置研发专用设备的支出需求如果超出保留下来的募集资金额度，公司将自筹资金进行投入。

综上所述，公司拟对“研发中心项目”实施调整的内容主要为：项目延期1.5年；暂缓实施“研发中心场地购置”和相应的“研发中心场地装修”计划；调减“设备购置及安装费”；同时增加项目“研发人员费用”，用于开展具体研发项目。具体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总额				
		合计	比例	T+0 年	T+1 年	T+1.5 年
一	工程及设备费用	86.63	1.49%	23.09	31.77	31.77
1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86.63	1.49%	23.09	31.77	31.77
二	实施费用	5,710.07	98.51%	2,376.67	2,241.45	1,091.95
1	研发人员费用	5,350.07	92.30%	2,178.21	2,079.91	1,091.95
2	研发其他费用	360.00	6.21%	198.46	161.54	-
合计		5,796.70	100.00%	2,399.76	2,273.22	1,123.72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调整，是公司基于自身实际情况，综合考虑了募投项目进展、市场环境等因素而审慎做出的决定，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未来公司将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加强对项目建设的统筹协调和进度监督，确保顺利完成“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实现预期效果。

5、项目可行性和预期收益的重新论证

随着研发场地购置计划的暂缓实施，以及内部结构的调整，公司预计研发中心项目后续的可行性较高。公司将原计划投入研发设备购置的大部分金额调整为实施具体的研发项目，具体包括“汽车车身焊接治具”“智能驾驶模块全自动化测试设备”“车载多媒体模块全自动化测试”“新能源汽车电池大电流测试探针”“新能源汽车防水测试检漏仪”等研发课题和项目，该等项目与公司的业务密切相关，均具有较强的实施必要性，且需投入相应的人力和物料等，从而确保相关的募集资金得以顺利投入和使用。本项目不涉及经济效益测算和分析。

（四）信息化建设项目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现阶段及未来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审慎研究，拟对“信息化建设项目”进行实施地点变更、调整投资金额、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具体情况如下：

1、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变更前实施地点	变更后实施地点
信息化建设项目	强瑞技术 强瑞装备	1、深圳市龙华区观湖上坑社区侨安科技工业园 D 栋厂房 1 楼； 2、深圳市龙华区观湖上坑社区侨安科技工业园 C 栋厂房 4 楼； 3、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观光路 1301 号银星科技园 1 号厂房 1-2 层。	1、深圳市龙华区观湖上坑社区侨安科技工业园 C 栋厂房 1-5 层； 2、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观光路 1301 号银星科技园 1 号厂房 1-4 层。

2、项目延期情况

结合目前“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拟将该项目建设周期截止日期从2024年12月延期至2025年12月。

3、缩减投资金额情况

为合理、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保证项目全面、稳步推进，经公司审慎研究，拟缩减“信息化建设项目”金额投资，项目投资总额由3,613.00万元变更为1,113.00万元，剩余2,500.00万元募集资金拟调整投入至“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具体调整如下：

序号	项目类型	变更前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变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差异（负数代表节余）（万元）
一	建设投资	3,377.50	1,038.00	-2,339.50
1	机房建设	382.00	80.00	-302.00
2	硬件设备	681.00	121.13	-559.87
3	软件系统	2,314.50	836.87	-1,477.63
二	实施费用	235.50	75.00	-160.50
1	运维人员费用	205.50	75.00	-130.50
2	培训费	30.00	-	-30.00
三	项目总投资	3,613.00	1,113.00	-2,500.00

公司缩减“信息化建设项目”投资规模所产生的资金2,500.00万元全部用于公司“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进一步扩大投资规模。公司按照实际业务需要将原规划用于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的募集资金变更为用于扩大生产规模并产生直接的经济效应，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并提升股东价值。

4、项目缩减投资规模并延期的原因

近年来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和业务量与制定项目投资计划时的预期相比相差较大，而本项目一定程度上要以公司业务量为前提，如果公司强行开展该项目的投资，将导致与生产经营规模不匹配的摊销费用，对于公司的经营业绩不利。在公司现有的信息系统尚足以满足当前业务量的需求情况下，本着成本控制的原则，公司主要根据业务量增长情况及对信息化系统的需求情况，稳步推进该项目的建设。公司预计中短期内主要产品的业务量增长情况对信息化系统投资建设需求相对较慢。

尽管如此，公司“信息化建设项目”有推进的必要性，但是预计实施周期较长，无法在一年内完成。因此，为了更好地保障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确保信息披露的准确性等，公司拟较大幅度地缩减该项目的投资规模，并将该部分资金用于具有经济效应的“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后续公司信息化系统建设的资金需求超出本项目所保留募集资金的部分，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予以满足。

本次调整后，项目计划继续建设1年，投资总额为1,113.00万元，其中机房建设80.00万元，硬件设备121.13万元，软件系统836.87万元，运维人员费用75.00万元。具体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投资总额			
		合计	比例	T+0 年	T+1 年
一	建设投资	1,038.00	93.26%	256.36	781.64
1	机房建设	80.00	7.19%	16.20	63.80
2	硬件设备	121.13	10.88%	91.93	29.20
3	软件系统	836.87	75.19%	148.23	688.64
二	实施费用	75.00	6.74%	-	75.00
1	运维人员费用	75.00	6.74%	-	75.00
三	项目总投资	1,113.00	100.00%	256.36	856.64

5、项目可行性和预期收益的重新论证

在调减投资规模的前提下，按照公司目前正在推进的 MES 制造执行系统和强瑞智造网络平台等项目的实施计划，公司信息化建设项目在未来一年内实施完毕的可行性较高。本项目不涉及经济效益测算与分析。

五、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变更实施地点及部分项目变更投资结构、金额是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和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发展规划，能够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会对公司当前和未来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六、相关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部分项目变更的议案》《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董事会认为：

变更后的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自动化设备技术升级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和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具有可行性，其中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自动化设备技术升级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部分项目变更的事项，符合募投项目的市场需求、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的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及长远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部分项目变更的议案》《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部分项目变更的事项，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要做出的决策，有利于降低投资风险和经营风险，优化资金配置，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部分项目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未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以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变更实施地点及部分项目变更投资结构、金额的事项是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和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四）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变更实施地点及部分项目变更投资结构、金额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同意本次调整事项；其中，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投资结构、金额的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关于募投项目的调整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保荐人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部分项目变更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3、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部分项目变更的核查意见；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